

1.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本文件副本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包括：

- (a) [編纂]、[編纂]及[編纂][編纂]的副本各一份；
- (b)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6.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A.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各份重大合約的副本；及
- (c)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9.其他資料－G.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同意書。

2.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副本由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內的一般辦公時間，於溫斯頓律師事務所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42樓）可供查閱：

- (a)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由申報會計師編製的載入會計師報告的有關本集團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c) 申報會計師所編製有關我們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d)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若干方面及我們於中國的物業權益出具的中國法律意見；
- (e) 本公司有關開曼群島法律的法律顧問Conyers Dill & Pearman所編製的意見函件，當中概述本文件附錄三所提述的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若干方面；
- (f) ASKCI報告；
- (g) 購股權計劃；

附錄五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可供香港公眾查閱的文件

- (h)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6.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其他資料－A.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
- (i)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9.其他資料－G.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同意書；
- (j)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7.有關本公司董事和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B.董事服務合約」一節所述的服務合約和委任函件；及
- (k) 開曼公司法。